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11 學年度第 5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地點：新民校區獸醫館 2 樓會議室

主席：賴治民主任

紀錄：羅欣嵐技士

出席人員：王建雄老師、張銘煌老師（請假）、詹昆衛老師（請假）、郭鴻志老師、吳瑞得老師、羅登源老師、張志成老師（請假）、黃漢翔老師（請假）、張耿瑞老師（請假）、吳青芬老師、王昭閔老師、黃思偉老師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一、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診療實習學生（附件第 1 頁）已開始實習，請動物醫院、動物疾病診斷中心與實驗室負責教師協助實習學生出勤紀錄事宜（含寒假期間），以利於學年度結束時彙整出具實習證明書。
- 二、本校教學研討會自 109 學年度起，第 1 學期由教務處辦理，第 2 學期依各學院主題及專業屬性由各學院自行安排。為加強學院間之交流聯繫，並以增進教師成長為目的，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研討會預定與管理學院共同辦理，時間預定為 112 年 3 月 1 日（星期三）下午，地點為新民校區國際會議廳，屆時請各位老師撥冗參與。
- 三、依據本校 110 年度「教學研究及學習場域相關設備改善計畫-教學數位轉型」實施計畫規定，獲數位學習教室補助之學系於建置完成後，前 3 學年每學年須提供至少 18 學時由該學系所屬教師開設之數位學習課程（指教師課程教材運用影片、動畫、投影片、圖片等多媒體媒介且加入聲音講解製作而成之課程），並上傳本校 Moodle 教學平台。本系大一教室獲上開計畫補助，業建置觸控液晶顯示器、AI 自動追蹤攝影機、全指向無線麥克風收音系統，歡迎各位老師多加利用，增加開設數位學習課程。
- 四、依據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提案四決議事項，為加強無紙化會議之推展，未來除了教評會、教師評鑑與其他應予保密之議案資料外，會議資料全面電子化，於會議前以 e-mail 或 QRCode 等方式提供與會人員閱覽，減少紙本列印。
決定：為落實推行無紙化會議，未來請各位老師先行下載會議資料，並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或平板電腦出席會議。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因應「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之修正，修訂「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

升等審查辦法」暨相關表格及廢止「國立嘉義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原則」，經本校111年11月22日教師評審委員會、111年12月13日校務會議審議通過，並自112年2月1日起生效。本系爰配合修正「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有關外審辦理方式、成績通過門檻、升等作業時程、教學實踐研究報告升等相關規定。修正重點如下：

- (一) 明訂本校教師職級、應具之擬任資格及不得聘任之消極資格，另明訂本校多元聘任及升等之送審途徑。(修正條文第三條)
- (二) 修訂本校新聘教師聘任程序，明訂由系辦理外審作業。(修正條文第七條)
- (三) 明訂本校新聘教師外審人數、及格基準及延攬特殊人才之送審機制。(修正條文第八條)
- (四) 配合「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資格審定辦法」之規定，修正年資採計方式。(修正條文第十二條)
- (五) 修訂教師不得申請資格審定之事由(修正條文第十四條)。
- (六) 修訂專門著作應符合之規定及增訂送審著作得公開及利用之電子期刊相關規定。(修正條文第十五條)
- (七) 修訂教師升等不同送審類型及送審職級之送審著作篇數。(修正條文第十八條)
- (八) 修訂教師升等評審項目按不同升等類型，其配分標準、各評審項目採計年資、評審內容及外審成績通過標準(修正條文第二十條)。
- (九) 教師升等著作外審作業修正為院級一級審，修正升等提送及各級教評會審理時程，教學研究報告申請升等之審查程序比照專門著作與技術報告之程序辦理。(修正條文第二十二條)
- (十) 增訂本校送審著作公開保管利用之規定。(修正條文第二十三條)
- (十一) 明訂本校校務基金經費或各部會獎補助延攬人才與改善師資結構計畫經費進用編制外專案教學人員之聘任比照本細則規定辦理。(修正條文第二十六條)
- (十二) 增訂本校教師新聘及升等有違反送審教師資格情事者另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處理。(修正條文第二十七條)。

二、本案業經本系111學年度第2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

三、檢附「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草案如附件第2至32頁。

決議：經逐條檢視後，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3時30分)